

丁丽英 著

时钟里的



人

时钟里的女人

SHIZHONG
NUREN

NU REN

NU REN

时钟里的女人

丁丽英著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丁丽英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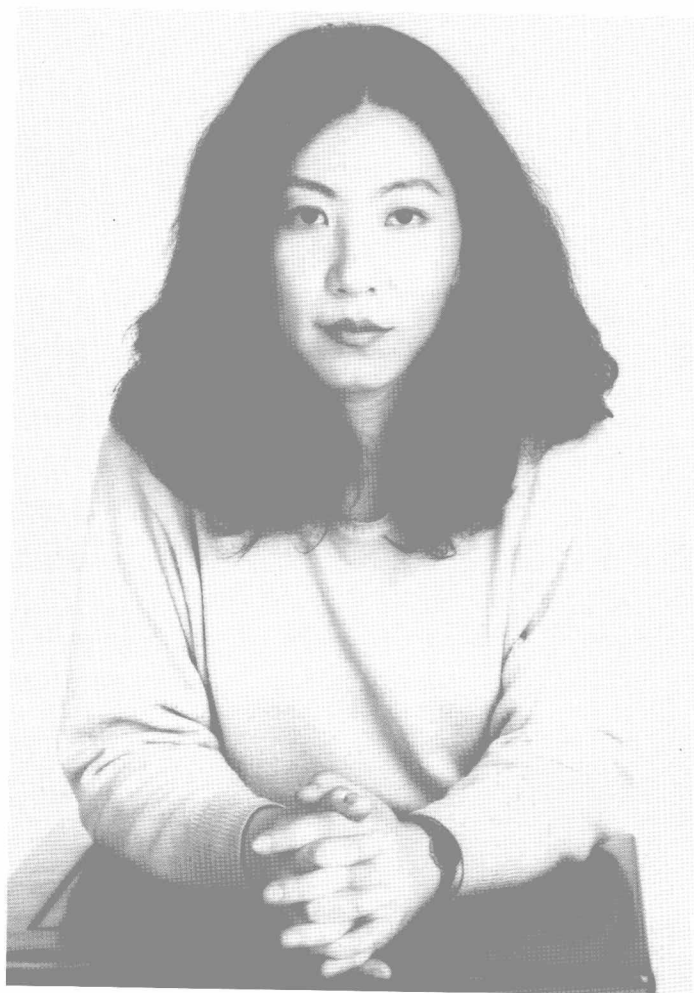
时钟里的



女人

[illegible]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

作者

引 子

这个化了妆的妇女是谁？
曾经是另一个人的祖母，
还是自己来世的亲姐妹，
或者，一个拖着长尾巴的贵妇？

——《室内》

6:04

淹没于清晨。梦，多么疲倦，又多么紊乱。总是这样支离破碎，却晶莹剔透，冰凉，有着伤人的硬度。

刨花般飞溅的梦。

有时它却暗下来，软软的，涨满忘川的水份。

迷惑中，吕燕想到昨晚吃剩的半只西瓜，竟会猝然落地，沉闷的声音似乎还留在脚尖，组成趾甲的一部分。这就是单身的苦处。半只瓜也吃不了，当胸端着看电视，冷不防就掉下去。怎么会呢？莫非她又走神了？还是在白日做梦？“刨”地一声，又脆，又湿，又重，好像击中了她的命运。后果真是不堪设想啊！不过听听那响声也好。平

时一个人时,听见的只有心跳。

那记响声就跟耳刮子差不多,呼啸着,朝她飞来时带有疼痛的质感。

那时候两人吵架,张松竟跳起来打她耳光,她可没料到。真是疯了!吕燕想,张松整个人都变得疯狂,成了“嗖嗖”作响的耳光。

那是肥胖而虚弱的耳光,和张松本人长得一模一样。

当时张松穿一件绣有时钟小图案的T恤衫,下面是白色网球短裤,腿部的肌肉竟一点都不明显,当然汗毛也淡得像女人;他的那双夹趾拖鞋,让她联想到野蛮而矜持的日本人。

“如果你搬出去,就永远不许回来!”张松说。

争吵已进入白炽阶段,几只玻璃杯和一个花瓶成了牺牲品。墙壁、地板、家具好像都巴不得扭过头去,拔腿逃跑呢。

“你以为我想回来!?”这是吕燕的回答。

终于,张松在屈辱和愤怒的怂恿下,揪住了她的头发。

“你这个婊子……”

他还以为自己接下去会笑起来,像往常那样,他总有能力将激烈的吵架转化为轻松的调笑。

往常总是做得很好。而且还有一场不可避免的、暴风雨般的倾诉。用一次古怪的做爱来挽回僵局,真是既变态,又刺激。

而他们在这上面始终没有达成过默契。

他会说,“好,好,我道歉!我们别吵了。还是让我来

亲亲……”然后他就将她的头发捏在手中轻轻地抚弄。他会说，“不要哭。我是爱你的。我不想让你走。”可这回，不知什么原因，再也没有出现类似的奇迹。

他们彼此都感到厌倦了。显然那种舞台式的念白已经失效，剩下的，只有对动作片的模仿，以便发泄彼此间仅存的激情。

“……看你跑，看你跑！我倒要看看你能跑到哪里去！”

头发已被张松拉紧了，抓保龄球似地。似乎打算吻她。因此吕燕得已看清那个小巧的、指到三点钟的名牌标记。

金利来。午后的阳光。

夏日闷热的空气，好像直打哆嗦的两条腿。不好，站不住了。

颤抖的空气。多像咝咝作响的呼吸？

看来婚姻也到了它的时辰。然后她看见他抽泣起来，双腿慢慢地跪倒。在地毯盾形的图案上，铺张开来，被地毯那毫无节制的腥红色所淹没。

她还看见他流出了眼泪。因为两只眼睛是红的，于是印象中，张松最后流的是血。似乎有些恐怖。可结果她还是跑了。

她让自己跑得干干净净，不留一点痕迹，好像从来没有结过婚似的，以致觉得还是处女。她有时竟会脱口说，“睡觉嘛，怎么可能呢？”

她可是一个圣洁的女人。

是那些飞溅上来的耳光帮了她的忙。那些冰雹似的

耳光一次就消灭了几年的感情。什么爱情……一切多么清爽,又多么猝不及防!她想不到自己顿时被解救了出来。真是轻而易举啊!

那时租这房子,是为了要到军工路上班。真正分居后,吕燕倒觉得一下子寂寞起来。她会时不时地反复哼唱同样的曲调,“……我终于失去了你,在拥挤的人群中。我终于失去了你……”似乎还兴高采烈,开心着呢。

于是她变得轻松而无聊。她开始在自己的影子上跳橡皮筋。

每到下午,阳光总能斜进房间,忸怩地在地板上拉出窗户的轮廓。那是不规则的四边形,随着日影移动,富有弹性。虽然不怎么清晰,却足够她在上面跳橡皮筋、跳房子了。

她喜欢回忆小时候做过的游戏。

笃笃笃,卖糖粥,三斤核桃四斤壳。吃依肉,还依壳……

还有什么?

轧煞老娘有饭吃!轧煞老娘有饭吃!

那是谁发明的游戏?

据说全世界的小孩都会跳橡皮筋,跳房子,那么,他们应该也会玩“三斤核桃四斤壳”了?

她可是跳橡皮筋的冠军。要是永远不长大就好了。

再说,玩丢手帕,扔积子的游戏,她也是最拿手的。

可后来还是没有人要和她玩。她家有成分问题,而且她的技术又太好,玩不过她;她漂亮,像外国人。人一漂亮,便要骄傲,不愿随大流偶尔也玩一些无聊的游戏。比如比赛谁的嗓门大啦,比赛胳膊腋窝啦,看看谁笑得最起劲。她向来是看不起这些恶作剧的。因此后来没人再要她玩了。

她从小就知道自己不受欢迎。

她只得趴在自家的窗户上观看——

小孩子认真地做着大人的游戏。他们不时把别人往墙上挤,以博取热量,一边高声喊,“轧煞老娘有饭吃”。连女孩子也选出了自己的大王和小王,分成好几派,经常把“叛徒”和“特务”揪出来,命令他们“低头立壁角”。

小孩子总结出了自己的游戏规则:“轧煞老娘有饭吃”。一点都不错,这也是成年人的游戏规则。

6:13

现在,涌进吕燕大脑的不是梦,而是软弱、没有秩序的思想。

已经没有什么梦好做了,因为时间来不及。

天已亮得晃眼。太阳生起了炉子。鸟儿们开始烧饭。

“叽叽”代表饿了,“喳喳”代表进食。它们在那里议论纷纷。这儿有刚出茧的幼虫,快来呀,正好赶上一顿广

式的美味早茶。小点,中点,大点,高点,最高点。你还要什么?猪干糕凉了可不好吃。你知道它是什么做的吗?凤爪其实就是鸡爪。瞧,它们膨胀得发粘,酥软得失去了力量,多像人们做爱后的肢体?是呵!它们就是人们做爱后的肢体,既无味又无劲。

吕燕想,待会儿早餐最好吃叉烧包,没有的话,就来两个烧卖。当然,她的保留节目还是油条加豆浆。

此时,从楼下传来呛鼻刺肺的气味。

房客说,他们是在煎辣椒。味也忒难闻了,实足是战争的硝烟。看上去像在打仗。所谓的偷生游击队,二十出头的一男一女,靠卖水果和捡破烂为生。他们的三个孩子似乎一般大,矮矮地在地上滚。哭起来,声音却非常响亮,像柠檬似的;吕燕有时还听得见他们的锅碗瓢盆砸在裸露的水泥案台上,闷闷地,有回声。早晨和傍晚,他们的油锅总是发出这“撕撕杀杀”的尖嚣,以至于她觉得,自己的灵魂都快被它炸出烟来了。

吕燕曾打算联络六楼的谢小东一起去抗议,因为她害怕单独去,害怕那扇破烂的房门里飞出骇人的耳光。这种恐惧心理怕是养成了一时很难去。真是糟糕,而且自卑得可笑。

这是法制的社会呀,要知道,谁都有权在自己的厨房煎辣椒吃,即使整幢楼里的人都泪流成河的。

哦,听着!向大气散布气体,可是每个人的基本权利!记住啦?就像放响屁啦,打喷嚏啦,打饱嗝啦,都不犯法。但文明人却拘谨得多,在人面前剔牙,都得拿一只手罩着。要打嗝,得说声对不起。他们连咀嚼也不敢发出大响

声来呢，更何况放屁？大概只能憋着，跑到厕所里去。

或许他们煎的是人肉呢？

味这么怪！人肉是不是真的很鲜，很香？谁也不知道。那些杀人犯未尝不可以用这种方法销毁尸体的。

再说，撺掇谢小东一起去说，怕也是白搭。他根本不善言辞的。一介书生！噢，比书生稍微好一点，是画家，艺术得很。马脸，钝下巴，留着长头发。有时用一根橡皮筋箍住。吕燕倒注意过他的发质，黑而亮，有点蜷，和她的蛮相似。

她笑他是清朝复古，侵犯妇女的特权。

谢小东也爱穿拖流苏的牛仔裤，喜喜底的高腰皮靴。他的指甲缝里好像总留有洗不净的颜料。想想，他们差点要那个了……还好，没有。她抑制住了。兔子不吃窝边草嘛！

再说他不喜欢管闲事，他是艺术家。搞视觉艺术的，嗅觉和听觉也许已经衰退？他闻不到这气味。他住六楼。楼道口自安了一道铁门。门的栅栏还绞成了云形纹样，仿铜的构造。密得连气味也很难跑进去。可如果他是四川人，就会喜欢这样的辣椒味。

他是四川人吗？想不起来了。好像是湖南人？

那些卖水果和捡破烂的大概也是湖南人。长沙的？韶山的？这些偷生游击队，一窝五胎。咱们的后代怕是很难和他们抢饭碗的。多么茁壮的生命力！脏兮兮的脸蛋，枯黄的头发。冬天了还穿着捡来的凉鞋；长年挂着线粉条；玩废旧易拉罐。他们吃的辣子，小碟肯定不够装，得用小碗。如此晃荡荡、朱红色的一小碗，不时冒出柠檬

黄的辣椒籽，就像一层红色的泥沼。

吕燕做的梦也是这样，让她不断陷下去，陷下去。然而又是多么鲜艳！和谢小东的炳稀颜料没什么两样。

红色的餐桌^①。惊咋的调色板舌头。马蒂斯肯定也喜欢吃辣火。

吃了辣火，人反而平静了。没错！只要闻一闻辣味，你也会失去吵架的欲望。谢小东不会去和楼下那些同乡吵架的。虽是民工，毕竟是同乡。

忍着吧。附近的小学一开学，还得加上那响亮的“广播操”、“眼保健操”的口令声。多么熟悉而亲切的女声，从念小学起，就听惯了的：

“闭眼……挤按睛明穴，轮刮眼眶……”

忍着吧。隔壁的装修队足足装修了几个月，没完没了。刺耳的电钻不时还要那么来一下子，好像牙医的锥子，结结实实地钻入她的牙齿。

“高露洁”的广告上，一个小孩指着穿白大褂的中年男子说：“这是新来的雅衣^②！”

所以，得忍着。

6:27

吕燕做计划。今天要出门，十一点赶到人民广场，上

① 法国画家马蒂斯的一幅作品。基调为红色。

② 即牙医。故意说生硬的普通话，以显出是外籍人。

午要去游泳，也许来不及？

朱薇既然从美国过来，路上十几个小时，再让她等半个小时又何妨？从这里到市中心，就是坐火车到苏州的距离，就是坐飞机到北京的距离。能怪谁呢？天文学上，时间就是距离。无数阿僧氏劫。佛经上不知怎么计算劫的。一劫相当于多少光年？她和朱薇不光离得远，而且最后一次见面是在十年前。

是不是十光年？或许更久。她们本是两颗不同星系的恒星，按理永远不会碰上的，可在海口的那段日子却碰上了，而且形影不离。简直毫无道理啊！后来又突然分开了，不再有任何消息。

噢，不对，消息还是有过一点的，是在几年前的电话里。朱薇说，她要去美国了。她替朱薇高兴。真是了不得。简直坐上了三级火箭。这事要换作朱薇那受过高等教育的父母怕是不行的，年纪大了呀。看来一个人一辈子最多跳一次，那也要花去毕生精力了。早先她父母带她从江苏盐城跳到了海南特区，这回她又从海口跳到了美国旧金山。不得了，接下去还能不能跳到月亮上去？她没有这个机会了，她的后代或许会有。

真是逐次抛卸的三级火箭！

那会儿朱薇在海南大学读插班生，只拿到过中专文凭。托福是肯定考不出的，竟然也给她混到一张商务签证。小姑娘的手段委实高明哩。

“你燕子姐可没那本事！”

不过朱薇是属虎的。吕燕才属马，最多是个食草动物。她不知道朱薇弄到商务签证付出了多少代价。不

过，肯定付出了不少代价。也许和谁睡了几觉吧，那倒是小事一桩。

有一次朱薇从海口打来电话，说她那一阵同时交了五个男朋友，因为怕烦，索兴要掐断，只留下两个。吕燕想象她如何照着日历安排约会，或者，转动月经周期罗盘，计算自然避孕期的样子。

吕燕说：“忙嘞！你这鬼丫头，当心怀孕噢？”

朱薇说：“如果怀孕，就去做掉。戴那玩艺儿，隔靴搔痒，我总觉得不逮劲。”

她随随便便，听上去是在摘黄豆芽，或者捡鸡毛菜。终归是雌老虎，敢作敢为，这一点吕燕一向是佩服的。但她那种滥交，却让人生疑。吕燕无论如何没法把第一次见到的朱薇和后来的印象放在一起。比较，更是不可能了。

那会儿朱薇才十五岁，穿一件杏黄色的睡裙，坐在她们纺织公司宿舍内的铁床边。

“我就叫你燕子姐吧。”她说。

夕阳奇迹般地照在她的脸上。她的皮肤那么白，那么嫩，简直不敢拿手去碰。不光是水质的，也是玻璃磨过砂，半透明的。

“可你却叫陈涛陈叔叔。辈份不对哩。”

“陈涛是我父亲的同事，只能这么叫。你和他们好像不一样。”

“怎么不一样？是不是太嫩？”

“陈叔叔说，我长得和你蛮像。现在看来，真的蛮像呵。”

朱薇一边说着，一边小心地绞着头发。她的头发也是肩膀上一抹轻柔的阳光。

后来，朱薇美国去了没几个月，却到上海来了，住在舅舅家开双眼皮。

“要知道，做整容，只有到九院去。第九人民医院的整容外科全国最有名哩。”

这个小姑娘特意从美国飞回来，就是想在眼皮上划一刀，然后让人拿羊肠子做的线缝紧。多么疯狂？这样凭空多出两条疤，总算完美无缺了。

那回她们可没来得及见面，因为吕燕刚结婚，正在度蜜月。

朱薇在电话里问：“燕子姐，这回你真的结婚了？跟谁呀？”

吕燕回答：“当然不是跟陈涛喽！”

“那么陈涛会怎样想？”朱薇又问。

吕燕说，“他也许巴不得我这样呢！”

同样，她也是疯狂的。她不和陈涛结婚，而是和张松，在认识了没几个月后就嫁给了他。

或许朱薇还会去隆胸？

吕燕想，为什么不呢？只要往胸口打一针，注入硅胶。等硅胶一凝固，就变成了两只标准的拳击手套。多么饱满，又多么具有战斗力，就跟真的一样了。又一个“波霸”诞生了。又一件伪劣产品，冒牌货。她吕燕的可是天生的，双眼皮也是天生的，也许反被认为是假的。所以，她看不出自己的幸运来。

后来几年，她们完全脱离引力，失去了联系。有些人

在你的生活中恐怕再也不会出现第二次了。不知为什么,现在突然又进入了同一轨道。

“我们吃顿饭!”朱薇在电话里说,说的竟是上海话。

她还说,啖勉(OK)?

野死(YES)。

速度显然放慢了,不让更多的英语冒上来。

然后“拜拜”(Bye - bye),朱薇挂断了电话。

吕燕注意到朱薇特别把“依”字的音咬咬准。

朱薇从来不是上海人,虽然她的母亲是。可她是个语言万花筒。从“妈妈呆啦^①”到“夹毛衣^②”什么都会,如今的美式口语大概也听不出国产口音了。但冒充上海人却是很难的。虽然他们也吃麦当劳,也洗桑拿浴,也游泳……吕燕每天都去游泳,可那些上海话,并不是一天两天就学得会的。就算你是浙江人,江苏人,那微妙的口音总能把人供出来。促狭(刁钻)的是,只要一个虚词,某个弱声的尾音,就会暴露你的郊区户口。所以大学里那些郊区的同学都讲普通话。都说上海人势利嘛,势利就势利在这里。

6:36

吕燕打哈欠。

① 粤语。意思是马马虎虎。

② 海南话。意思是吃(饭)了吗。

不知那个喜欢游蝶泳的人今天来不来？

那个喜欢游蝶泳的人，胸肌可真厚，好像下面垫过海绵。他隆胸了吗？为什么女人非得长了一对蠢头蠢脑的大奶子，才显得性感？其实男人也需要多余的肉。

那人的皮肤也好，似乎涂过橄榄油，正发出海豚的闪亮。“丝般柔软——德芙巧克力”。真想用手去摸摸。说不定它闻起来也是香的。有些男人的体味很奇特，奶花香，细腻得像婴儿。

要说观察，她的一双“势利眼”早把这人看了个遍。多么年轻呵！骨子里透出金属声。也许他浑身散发出来的也是金属的气味？

瞧他的肌肉，青铜塑像似的。即使这样，她也能把他看穿，看透。即使现在，在这里，隔着时空，她也能将这人浑身上下一寸一寸地搜刮干净。一口一口地舔尽。随后仔细地咽下。闭一下眼睛，又撇一撇舌头，啧啧嘴。

“啊，味道好极了！”

她是“好色一代女”嘛！为什么不可以呢？但她不满意自己。显然。她被不断冒起的思绪密密地纠缠，始终停滞在事物的表面。她太优柔寡断了。今天可一定要有所行动。

6:37

吕燕陡然翻转身，腿往外八字蹦直，又一下子放松，蜷缩到舒适位置，同时抬手伸了伸腰。这让她想到昨晚

《还珠格格》以后的一段芭蕾舞，不知是《胡桃夹子》还是《天鹅湖》，反正是一个群舞场面：

女演员个个大腿粗壮，浑身肌肉绷紧着，不断将那些潜水鞋似的、明显过长过大的脚踢到空中；而男演员穿着的紧身裤正中，那个突显的部位多么惹眼。加上窄瘦的屁股，大小腿关节处明显的粗细变化，乍一看，还以为他们什么都没穿呢。她觉得所有这一切真是粗鲁。真是难看至极。可这，却是世界公认的美的典范呢！人们花钱买了票去看；许多人还把自己才几岁的女儿送去训练。连话都还不会说呢，就要她们把腿搁在杠子上，要么举过头顶。扭腰摆臀。令脊椎倾斜到危险的角度，差一毫米就快断了。

她们都面带虚假的笑容。那是从小培养起来的妓女招术。

脚尖崩直！

她们令人担心地旋转着。

她们用脚尖走路。还踮起嗓子说话。

吕燕想，在美好的童年做这种愚蠢的练习，多么没有道理呵！小姑娘应该学跳橡皮筋，而不是芭蕾舞。如果她有一个女儿的话，绝对要禁止她劈叉，趴一字开。自己的处女膜就是趴一字开给趴掉的？

无法考证。

还好活在现在，可陈涛不是也吃惊了吗？他不是也不停地追问，“为什么不见红？为什么？”

你说为什么呢？傻逼！我又怎么判断你的处男身份？